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9月28日至2024年12月27日止。

第 7963794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05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代宇航

地 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岭兜北片区36号

代理机构 重庆猪八戒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净化剂；兽医用药；医用敷料；维生素制剂；人用药；膳食纤维；贴剂；医用营养品；酵母膳食补充剂；杀昆虫剂